

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2021年8月份重点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湖北文理学院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结合上级要求和学校实际，现就2021年8月份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出几项重点工作，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认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

要紧密结合自身实际，以“服务中心大局，争创一流业绩”为8月份支部主题党日的主题，认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要组织党员认真开展学习，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和省委、市委工作部署上来，落实好学校党委各项工作安排。

主要学习内容：

1.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3. 习近平在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领导人峰会上的主旨讲话。
4. 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等党史学习教育相关学习资料。
5. 《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6.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

7. 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在防汛救灾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通知》。

8. 中央组织部组织二局（基层办）关于筑牢党长期执政的坚强战斗堡垒——建党百年来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经验启示。

9. 省委十一届九次和市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会精神。

10. 学校《关于做好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校党文宣〔2021〕5号）、《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校党文宣〔2021〕6号）

11. 学校《关于进一步加强2021年暑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校办发综〔2021〕18号）、丁世学同志在学校疫情防控指挥部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各支部可结合自身实际确定重点学习的主要内容。

二、深入开展“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

党组织书记要认真落实党史学习教育有关要求，切实担负“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的第一责任人责任，细化工作举措，压实工作责任，带头推进实事办理；领导班子成员要发挥表率作用，带头出实招办实事。各单位部门要全面建立“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精准台账，做到每名党员干部办理实项目名称、举措、进展等情况一目了然，要通过网站、橱窗、QQ、微信工作群等形式对台账和办理情况进行晾晒，接受师生监督和评议。要以开展支部主题党日为重要形式，组织党员逐人汇报实项目办理情况，对进展缓慢的，党支部书记要第一时间谈话提醒，确保实事办理加快推进、取得扎实成效。

三、持续推进“双报到”工作常态化

要结合当前党史学习教育“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持续推动“双报到”工作常态化走深走实。学校将加强同联系点社区的沟通对

接，明确重点帮扶事项，着力解决基层治理中的突出问题。“双报到”党员要将疫情防控工作作为重点，利用休息时间和假日时间积极参与中高风险地区返襄来襄、返校来校人员排查登记、台账管理和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宣传和组织群众接种疫苗等工作；要坚决服从“双报到”党组织和社区党组织统一管理，带头落实疫情防控各项举措，注意做好个人防护；要统筹好时间，服从统一安排和调度，不讲条件、不找理由，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力所能及帮助社区（小区）协调解决疫情防控中的困难和问题，领导干部要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要坚决杜绝形式主义，绝不允许出现不服从安排、推诿扯皮、临阵脱逃、敷衍塞责等情况，一经发现，从严查处。

四、认真完成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相关工作

要认真组织学习《湖北文理学院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校办发组〔2021〕2号），进一步明确方法步骤和工作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按照程序办事，保障各阶段工作顺利进行，及时归档工作资料。要做好宣传引导，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正确引导选民与代表依法参加换届选举。要严格依法办事，按照法定程序，统筹做好选民登记等各个环节，坚决防止和及时纠正各种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参选活动。要严肃工作纪律，警惕和防范干扰、破坏选举的违纪违法行为，严格遵守中央、省、市、学校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最新要求和举措，稳步推进工作落实。

五、扎实开展基层党建工作“回头看”

要对照年初目标任务和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有关要求，对上半年基层党建工作扎实开展“回头看”，要全面梳理回顾半年来的工作开展情况，重点做到“六看”：看支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和谈心谈话等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是否落实到位，看软弱涣散基层党支部是否整顿到位，看发展党员总量计划和结构指标是否按进

度完成，看党费收缴等基础工作是否规范，看流动党员、年老体弱党员、生活困难党员等教育管理是否到位，看《党支部工作记录簿》使用是否规范。对没有落实到位的，要查漏补缺、迅速整改，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六、抓实党员教育培训工作

要对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2019—2023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和省委、市委关于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有关要求，全面自查本单位年度党员教育培训情况，按照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好培训任务。要注重统筹开展好下半年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加强对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统筹调度，细化制定培训计划，压实责任，抓好对支部书记、党务工作者等重点群体的全覆盖培训。要加强日常督办检查指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确保年度培训任务落实落地，做好迎接中期检查评估各项准备工作。

各二级党组织要及时报送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推进“双报到”工作常态化、组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开展基层党建工作“回头看”、抓实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等相关信息。

附：“两学一做”8月份学习资料

湖北文理学院党委组织部

2021年8月5日